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TI<sup>®</sup> FORTIS HOLDINGS LIMITED**  
**( 中 建 富 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8)

### 完成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轉讓

謹此提述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3年5月17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當中有關票息率為4.5厘的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2025年12月31日)的轉讓和轉換。除本公佈另作定義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公佈所賦予該等詞彙的定義相同。

#### 完成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2025年12月31日)的進一步轉讓

於2024年6月5日，Treasure Goal International Limited(寶高國際有限公司，其為可換股債券的認購方並由麥紹棠先生(「麥先生」)實益全資擁有、麥先生亦為本公司的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以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轉讓部分可換股債券本金額20,000,000港元給予 Cheer Fame International Limited(喜威國際有限公司，其由麥俊翹先生全資擁有，彼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和麥先生的兒子，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轉讓」)。

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及條件，在未獲得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下，不得將全部或部份的可換股債券承讓或轉讓予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會認為該轉讓不會構成發行可換股債券後的條款變更，而該轉讓亦不會影響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已就該轉讓發出書面同意。

完成該轉讓後，認購方持有可換股債券本金額 83,000,000 港元，而 Cheer Fame International Limited(喜威國際有限公司)則持有可換股債券本金額 20,000,000 港元。

承董事會命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24年6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及鄭玉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鄒小岳先生及劉可傑先生。